

营田镇关于公开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 绩效目标批复的公告

由我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已经区财政局批复《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0 号），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现将批复后的绩效目标予以公开。

附件：

1. 《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0 号）
2. 绩效目标表

屈原管理区营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8 月 21 日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财政局文件

屈财农〔2025〕10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各乡镇、相关单位：

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预〔2025〕133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二批）的通知》（屈委农组办发〔2025〕10 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文件要求，现将 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抽查或重点绩效评价重要依据，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



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应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定期向区财政局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表。

四、项目竣工后或每年度预算执行终了，要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予以公开。

请按本次批复的通知，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5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二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营田镇秸秆综合利用收储运体系建设（徐志家庭农场收储运中心）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田彪15274088658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营田镇、徐志家庭农场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3		
	其中：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16.8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脱贫户及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巩固提升村级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收储运仓储库	≥1个
			搂草机	≥3台
			自走式秸秆打捆机	≥6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秸秆收储运仓储库补助标准	≥30万元
			搂草机补助标准	≥4.5万元
			自走式秸秆打捆机补助标准	≥16.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3人
			受益群众人口数	≥3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营田镇2025年到户产业奖补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聂平 15273033586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营田镇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2			
		其中：财政拨款		7.0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给有产业发展意愿和产业发展能力的脱贫户、监测对象进行产业奖补，促进脱贫户、监测对象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户数			≥30户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元/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30人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户增收			≥1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营田镇关于公开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批复的公告

由我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已经区财政局批复《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2 号），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现将批复后的绩效目标予以公开。

附件：

1. 《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2 号）
2. 绩效目标表

屈原管理区营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3 日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财政局文件

屈财农〔2025〕12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各乡镇、相关单位：

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预〔2025〕154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屈委农组办发〔2025〕12 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文件要求，现将 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抽查或重点绩效评价重要依据，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



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应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定期向区财政局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表。

四、项目竣工后或每年度预算执行终了，要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予以公开。

请按本次批复的通知，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5 年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荷花村新堤片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洪旭13974052224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荷花村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巩固提升村级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道路硬化850米，方便产业发展及群众出行，改善村庄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			≥360米	
			道路维修			≥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道路硬化、维修补助标准			≥21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3人	
			受益群众人口数			≥1人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扬尘，提高环境质量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营田镇关于公开 2025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批复的公告

由我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 2025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已经区财政局批复《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3 号），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现将批复后的绩效目标予以公开。

附件：

1. 《屈原管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屈财农〔2025〕13 号）
2. 绩效目标表

屈原管理区营田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17 日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财政局文件

屈财农〔2025〕13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各乡镇、相关单位：

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预〔2025〕178 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屈委农组办发〔2025〕13 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文件要求，现将 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抽查或重点绩效评价重要依据，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应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定期向区财政局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表。

四、项目竣工后或每年度预算执行终了，要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予以公开。

请按本次批复的通知，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5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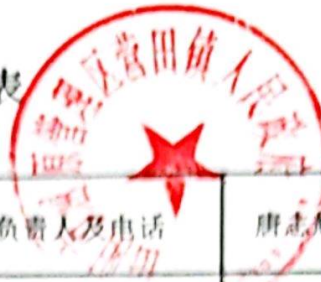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营田镇义南村新民片产业路建设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龙耐17873092508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义南村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道路硬化200米，巩固提升村级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方便产业发展及群众出行，改善村庄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	≥2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道路硬化补助标准	≥500元/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3人
				受益群众人口数	≥2人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扬尘，提高环境质量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营田镇宝塔村四片区油菜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唐志辉18973086285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宝塔村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665	
		其中：财政拨款		23.41	
		其他资金		0.565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菜实验基地建设（水渠、路面平铺）		≥11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水渠建设补助标准		≥396元/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10人
			受益群众人口数		≥4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扬尘，提高环境质量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荷花村新堤片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湛灿13974052224	
主管部门		营田镇		实施单位		荷花村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巩固提升村级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道路硬化850米，方便产业发展及群众出行，改善村庄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			≥360米
				道路维修			≥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道路硬化、维修补助标准			≥21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3人
				受益群众人口数			≥1人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扬尘，提高环境质量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